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倪立营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与会董事经过审议,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,聘用期为一年。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,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决定审计费用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

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确认,2018年度合并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4,487,019.20元,扣除母公司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5,481,242.92元,2018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9,005,776.28元;加上2018年初未分配利润467,204,850.18元,截至2018年12月31日,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06,210,626.46元。

考虑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,为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,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经本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,制订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拟以公司 2018 年末的总股本 256,414,600 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81 元(含税)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为适应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,充分发挥公司组织架构优势,进一步完善公司 治理结构,提升工作效率和效益,提高公司综合营运水平,结合公司未来长远发 展的规划,公司对现行的组织架构进行调整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同意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最新修改的《公司法》 及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公司章 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》。

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、监事 2018 年度薪酬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、监事 2018 年度薪酬及 2019 年度薪酬 方案。

1、2018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人员薪酬情况

(1) 董事 2018 年度的薪酬

姓名	职务(注)	报告期内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(万元)	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
倪立营	董事长	19.09	否
倪奉尧	副董事长/总裁	12.83	否
王惠舜	董事	0.00	否
白云	董事	0.00	否
闫存瑞	董事/董事会秘书(离任)	10.04	否
封安军	董事/财务总监	34.42	否
鞠恒山	董事/常务副总裁/董事会秘书	74.72	否
孔祥勇	独立董事	5.00 否	
王占杰	独立董事	0.00	否
鲁昕	独立董事	5.00	否

(2) 监事 2018 年度的薪酬

姓名	职务(注)	报告期内从公司 获得的税前报酬 总额(万元)	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 报酬
齐卫东	监事会主席(离任)	0.00	是,从集团领取薪酬 5.10
			万元
孔祥贞	监事(离任)	5.48	否
杨勇	职工监事	7.82	否
杨翠伟	监事会主席	17.64	否
倪奉龙	监事	12.41	否

公司董事、监事的薪酬确定依据是综合考虑公司董事、监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薪酬水平来确定,公司董事、监事的薪酬是合理的,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2、2019年度薪酬方案

(1)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外,不领取董事

津贴;公司独立董事津贴,2019年薪酬标准为5万元(含税)/年。

(2) 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薪酬按其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外,不领取监事津贴。

(3) 其他规定。公司董事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人员薪酬按月发放,年度统一结算;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,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财务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同意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(2017年修订)》(财会(2017)7号)、《企

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 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 (2017) 8 号)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 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 (2017) 9 号),于 2017年 5 月 2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(2017 年修订)》(财会 (2017) 14 号)(上述准则统称"新金融工具准则"),于 2018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,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

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。

(十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经审核,董事会同意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 (星期四)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以上事项中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其它需股东大会审议事项。

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备查文件: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 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宏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